

# 立法會

##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 LS95/16-17 號文件

### 2017 年 9 月 1 日在憲報刊登的附屬法例 法律事務部報告

**提交立法會省覽** : 2017 年 10 月 11 日的立法會會議

**作出修訂的限期** : 2017 年 11 月 8 日的立法會會議  
(若議決延期，則可延展至 2017 年  
11 月 29 日的立法會會議)

#### 《〈道歉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 (第 148 號法律公告)

第 148 號法律公告是由律政司司長根據《道歉條例》(第 631 章)第 1(2)條訂立，以指定 2017 年 12 月 1 日為第 631 章開始實施的日期。

2. 第 631 章就道歉在某些程序及法律事宜中的法律效果，作出規定，目的是提倡和鼓勵作出道歉，以排解爭端。

3. 《道歉條例草案》於 2017 年 7 月 12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獲立法會通過，而該條獲制定的條例於 2017 年 7 月 21 日在憲報刊登為 2017 年第 12 號條例。在《道歉條例草案》獲制定前，立法會曾成立法案委員會審議該法案。議員可參閱法案委員會報告(立法會 CB(4)1359/16-17 號文件)，以了解其商議工作的詳情。

4. 當局並無就第 148 號法律公告發出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。

5. 據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秘書表示，當局並無就第 148 號法律公告諮詢該事務委員會。

6. 本部並無發現第 148 號法律公告在法律及草擬方面有任何問題。

立法會秘書處

助理法律顧問

譚淑芳

2017 年 9 月 12 日